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李國崇

電話：5522450

電子信箱：63013@y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二字第109242737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490000A\_1092427379A00\_ATTCH2.odt、  
376490000A\_1092427379A00\_ATTCH3.xlsx)

主旨：有關本縣學校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之規劃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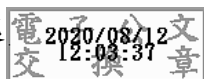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4月29日臺教國署第10900480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行政院 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頒「中央機關(構)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」規定，國立各級學校法定編制內依法任用(派用)及依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聘任之40歲以上人員，補助次數為2年1次，補助基準以3,500元為限，另依「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法」規定，教育人員得比照所屬公務人員辦理健康檢查核予公假。
- 三、為推動學校公教人員自主健康管理，並積極促進學校公教人員身心健康，請貴校預先調查109年8月1日至12月31日符合健康檢查補助規定公教人員欲申請健康檢查補助之人數，並於8月14日前免備文送府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國民中學(不含代用國中)、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